**2021年度台江区财政决算相关重要事项说明**

1. **台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230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支2387万元，下降1.0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32165万元，比上年减支377万元，下降1.16%；其中：

1、人大事务科目860万元，比上年减支28万元，下降3.15%；

2、政协事务科目593万元，比上年减支98万元，下降14.18%,主要原因为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80万元；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12653万元，比上年

减支1444万元，下降10.24%，主要原因为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703万元，2020年鳌峰及上海街道办公楼装修经费，机关大楼三、四、五层和二层局部场所改造及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建设、配电房改造项目983万元；

4、发展与改革事务251万元，比上年减支62万元，下降19.81%，主要原因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减少10万元，省财政厅下达2019年第一批省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支出预算减少6.6万元，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13万元；

5、统计信息事务499万元，比上年减支202万元，下降28.82%，主要原因为2021年人口普查经费减少130万元，电子记账户补贴减少16.8万元；

6、财政事务1037万元，比上年增支58万元，增长5.92%；

7、税收事务3713万元，比上年增支1823万元，增长96.46%,主要原因为2021年区税务局人员及工作补助经费增加1900万元；

8、审计事务306万元，比上年增支49万元，增长19.07%,主要原因为2021年审计工作经费增加33万元，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增加3万元；

9、纪检监察事务2214万元，比上年增支365万元，增长19.74%，主要原因为2021年市县专项巡察经费增加90万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360万元，大要案经费减少30万元；

10、商贸事务579万元，比上年减支146万元，下降20.14%，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融侨中心写字楼7-8层税金补助经费55.46万元（2019年无此项目）；2021年新增“台江520区长云告白”活动资金48.9万元（2019年无此项目）；

10、知识产权事务30万元，比上年减支4万元,下降11.76%，主要原因为省财政厅省市监局下达有关市场监管工作专项经费减少4.5万元；

11、民族事务4万元，比上年增支4万元，主要原因为新增省财政厅省民宗厅预下达2021年省级少数民族补助款;

12、港澳台侨事务166万元，比上年增支20万元，增长13.70%,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9万元，省财政厅省台侨办清算年度闽台民间交流专项资金增加22万元（2021年提前下达2022年该项经费）；

13、档案事务228万元，比上年增支73万元，增长47.10%，主要原因为2021年消防系统改造及库房恒温恒湿设备经费44.88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现行文件查阅窗口人员经费增加9.29万元；

14、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32万元，比上年减支8万元，下降20.00%，主要原因为2021年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6万元；

15、群众团体事务593万元，比上年减支20万元，下降3.26%，；

16、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820万元，比上年减支174万元，下降17.51%，主要原因为2021年市财政局市委文明办下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建设等项目补助经费减少5万元，人员经费减少160万元；

17、组织事务1222万元，比上年增支209万元，增长20.63%，主要原因为2021年高层次人才奖励经费增加150万元，人员及公用经费较2020年增加18万元，党员教育培训经费较2020年增加7.6万元，人才工作经费增加30.3万元，区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项目经费增加16.06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18、宣传事务773万元，比上年增支37万元，增长5.03%；

19、统战事务343万元，比上年增支7万元，增长2.08%；

20、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1460万元，比上年增支258万元，增长21.46%，主要原因为2021年建党百年华诞展活动经费增加20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台江年鉴》（2021）编纂工作经费19.17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115万元；

2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3731万元，比上年减支520万元，下降12.23%，主要原因为2021年电动自行车回收补偿和换牌点前期运行经费减少237.05万元，2021年较2020年执法办案经费减少59万元；

22、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万元，比上年减支17万元，下降22.67%。

**（二）**国防615万元，比上年增支99万元，增长19.19%,其中：

1、国防动员615万元，比上年增支99万元，增长19.19%,主要原因为2021年增加区人武部“四个秩序”建设试点配套整治建设项目经费96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三）**公共安全8872万元，比上年减支3239万元，下降26.74%，其中：

1、公安6733万元，比上年增支320万元，增长4.99%；

2、国家安全5万元，比上年增支0万元，增长0%；

3、检察111万元，比上年减支243万元，下降68.64%，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综治奖励金减少145.78万元，绩效奖励金减少130.6万元；

4、法院91万元，比上年减支3471万元，下降97.45%，主要原因为2021年减少中央及省财政下达的法院审判楼建设经费2960万元，绩效奖励金减少194.71万元，综治奖励金减少189.43万元，创建文明城市奖金减少88.5万元，台江区破产专项基金减少50万元，特邀调解员专项经费减少50万元；

5、司法1368万元，比上年减支87万元，下降5.98%；

6、其他公共安全支出564万元，比上年增支242万元，增长75.16%，主要原因为2021年保安服务费新增157.34万元，平安建设、扫黑除恶、退役军人事务、维稳等综治工作经费增加较2021年增加14万元。

（四）教育63167万元，比上年减支39万元，下降0.06%，其中：

1、教育管理事务809万元，比上年减支72万元，下降8.17%；

2、普通教育56484万元，比上年减支983万元，下降1.71%；

3、职业教育1240万元，比上年减支179万元，下降12.61%，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减少7.5万元，终身教育事业经费较2020年减少43.44万元，人员经费减少77万元；

4、特殊教育648万元，比上年增支5万元，增长0.78%；

5、进修及培训1254万元，比上年增支348万元，增长38.41%，主要原因2021年区委党校新校区改造提升项目启动资金增加219.0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区委党校新校区结构加固项目启动资金82.51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增加人员经费；

6、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2299万元，比上年增支676万元，增长41.65%，主要原因为2021南公小学教学设备设施政府采购经费增加34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坊巷小学配套设备采购资金增加246.8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7、其他教育支出433万元，比上年增支166万元，增长62.17%，主要原因为2021年增加校外教育能力提升工作经费增加128.59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培训讲课金较2020年增加54.15万元，教研经费较2020年增加3.88万元；

**（五）**科学技术3440万元，比上年减支2333万元，下降40.41%，其中：

1、科学技术管理事务2117万元，比上年增支827万元，增长64.11%，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国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及众创空间奖补资金903.09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人员支出增加77.3万元；

2、应用研究0万元，比上年减支289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为2021年无上级下达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出库奖励经费。

3、技术研究与开发823万元，比上年增支103万元，增长14.31%，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市财政局市科技局下达企业研发投入分段补助资金增加180.12万元；

4、科技条件与服务82万元，比上年增支6万元，增长7.89%；

5、科学技术普及206万元，比上年减支2万元，下降0.96%；

6、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12万元，比上年减支376万元，下降63.95%，主要原因为2021年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新址智能化系统项目经费减少509.81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3507万元，比上年增支202万元，增长6.11%，其中：

1、文化和旅游1530万元，比上年减支355万元，下降18.83%，主要原因为2021年福州市元宵灯会台江展区总体方案及街巷亮化氛围与重要节点布置经费减少271.9万元，市财政局市文旅局下达2020年旅游景区设施建设等项目奖补资金减少200万元，2021年较2020年省财政厅省文旅厅预下达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专项资金减少9.63万元；

2、文物509万元，比上年增支127万元，增长33.25%，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文物保护经费增加15.68万元，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增加25.2万元，2021年新增三山会馆（春晖堂）保护修缮经费148.3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3、体育605万元，比上年增支222万元，增长57.96%，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市财政局市体育局下达2020年社区足球场地补助经费181.09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4、广播电视300万元，比上年减支292万元，下降49.32%，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印象台江》系列专题经费减少38.3万元，2021年区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经费减少181.78万元，人员经费减少49.61万元；

5、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63万元，比上年增支500万元，增长793.65%，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省财政厅下达2021年中央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影视产业发展）500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2021年新增市财政局市文旅局下达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9.3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2021年较2020年省委宣传部省财政厅提前下达2020年度福建省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增加12.01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39725万元，比上年增支5385万元，增长15.68%，其中：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2770万元，比上年增长1280万元，增长85.91%，主要原因为新增2020年首批省产业领军团队补助资金、2021年度省级人才专项资金及市级配套补助资金、省市引进高层次人才补助资金等项目经费；
3. 民政管理事务5504万元，比上年减支145万元，下降2.57%；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8230万元，比上年增支16539万元，增长978.06%，主要原因为养老资金缺口增大及2021年科目调整；
5. 就业补助1103万元，比上年减支520万元，下降32.04%，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就业困难人员及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区级负担经费511万元；
6. 抚恤1574万元，比上年增支128万元，增长8.85%；
7. 退役安置542万元，比上年减支52万元，下降8.75%；
8. 社会福利3439万元，比上年增支2511万元，增长270.58%，主要原因为新增2021年提前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2020年第二批公开招标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等项目经费用于福利大楼建设；
9. 残疾人事业1267万元，比上年增支136万元，增长12.02%，主要原因为2021年残疾人生活补助较上一年增加37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增加11万元；残疾儿童康复补助资金增加6.5万元；
10. 红十字事业66万元，比上年增支3万元，增长4.76%；
11. 最低生活保障1080万元，比上年增支147万元，增长15.76%；
12. 临时救助154元，比上年减支103万元，下降40.08%，主要原因为2021年残疾人生活补助较上一年增加37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增加11万元；残疾儿童康复补助资金增加6.5万元；
1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48万元，比上年增支0万元，增长0%；
14. 其他生活救助191万元，比上年增支7万元，增长3.80%；
15.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2603万元，比上年增支63万元，增长2.48%；

15、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96万元，比上年增支130万元，增长78.31%，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新增重要节点节日慰问费129.65万元；

16、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8万元，比上年减支563万元，下降39.62%，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人才公寓装修费用140万元，较2020年上级下达价格补贴联动机制补助减少290万元；

1. 卫生健康24775万元，比上年增支2731万元，增长12.39%，其中：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743万元，比上年减支453万元，下降37.88%，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补短板）283万元；
3. 公立医院23万元，比上年增支2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2021年科目调整；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5350万元，比上年增支241万元，增长4.72%；
5. 公共卫生8285万元，比上年增支2773万元，增长50.31%，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增加各类疫情防控项目经费2981万元;
6. 中医34万元，比上年增长32万元，增长1600%，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新增婴幼儿照护服务试点等卫生健康专项资金30万元；
7. 计划生育事务6787万元，比上年增支491万元，增长7.80%；
8.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889万元，比上年增支657万元，增长29.44%，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新增归垫县区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508万元；
9. 医疗救助31万元，比上年减支507万元，下降94.24%，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经费506万元；
10. 优抚对象医疗107万元，比上年减支23万元，下降17.69%，主要原因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有所减少；
11.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3万元，比上年减支23万元，下降88.46%，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医保局新迁办公场所修缮费用；
12.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206万元，比上年减支18万元，下降8.04%；
13.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317万元，比上年减支462万元，下降59.31%，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定西挂职人员补贴、处理医疗纠纷事件等相关项目经费322万元；
14. 节能环保2130万元，比上年增支69万元，增长3.35%，其中：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31万元，比上年减支253万元，下降89.08%，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台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申报材料编制经费、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

2、环境监测与监察0万元，比上年减支17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为生态环境局为垂管部门，2021年较2020年减少生态局自动监测设备、监测系统运行费用、自动监测站建设等项目经费尾款；

3、污染防治22万元，比上年增支7万元，增长46.67%，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增加市环保网格化能力建设资金和台江区无人沙洲专项整治经费；

4、能源节约利用200万元，比上年增支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闽江之星”轮项目补贴资金；

5、污染减排0万元，比上年减支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为2021年减少国Ⅰ车淘汰补助经费和国I汽车淘汰市级补助资金；

6、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1877万元，比上年增支300万元，增长19.02%，主要原因为垃圾分类工作经费支出增加，新增台江区低碳社区实施编制费用；

1. 城乡社区事务25103万元，比上年减支2547万元，下降9.21%；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7829万元，比上年减支816万元，下降9.44%；
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5万元，比上年减支27万元，下降84.38%，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补助资金；

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1871万元，比上年减支1356万元，下降42.02%，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中亭街西区景观改造款、达到站c口周边景观改造913万元；

3、城乡社区环境卫生15287万元，比上年减支372万元，下降2.38%；

4、其他城乡社区支出111万元，比上年增长24万元，增长27.59%，主要原因为2021年增加房屋结构安全隐患鉴定省级补助资金10.97万元；

1. 农林水事务1698万元，比上年减支3902万元，下降69.68%，主要原因为；

1、林业和草原100万元，比上年增支70万元，增长233.33%，主要原因为增加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奖补资金；

2、水利3万元，比上年增支2万元，增长200%，主要原因为水利专项资金有所增加；

3、扶贫1583万元，比上年减支3986万元，下降71.57%，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定西市安定区扶贫协作专项资金、山海协作财政帮扶资金、东西部扶贫协作专项资金等项目开支；

4、普惠金融发展支出12万元，比上年增支1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新增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1. 交通运输支出188万元, 比上年减支21万元，下降10.05%，其中：
2. 公路水路运输支出185万元，比上年减支13万元，下降6.57%；
3.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3万元, 比上年减支8元，下降72.73%，主要原因为政府购买营运车辆检测服务费用减少；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1285万元，比上年减支1858万元，下降59.12%，其中：

1、制造业145万元，比上年减支62万元，下降29.95%，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区工信局下属福州市皮革五金电镀厂2019年经费42.87万元，减少下属企业职工保险2.8万元，减少企业服务费5万元，2021年人员经费有所减少；

2、工业和信息产业化监管0万元，比上年减支90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为2021年省财政厅省发改委下达2020年福建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资金预算减少900万元；

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1132万元，比上年减支794万元，下降41.23%，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企业奖补减少；

4、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8万元，比上年减支102万元，下降92.73%，主要原因为2021年市财政局市工信局下达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奖励奖金减少50万元，市财政局市工信局下达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省级奖励资金和市级配套资金减少50万元；

1.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5310万元，比上年减支204万元，下降3.70%，其中:

1、商业流通事务1960万元，比上年减支1570万元，下降44.48%，主要原因为2021年市财政局市商务局下达省级“八闽商埠”省级专项补助资金减少364.88万元，市财政局市商务局下达省级核定跨境电商扶持项目资金减少114.54万元，市财政局市商务局下达“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补助资金减少350万元；

2、涉外发展服务支出3350万元，比上年增支1366万元，增长68.85%，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市财政局市商务局下达省级核定利用外资专项资金增加1193.35万元，2021年福州市扩大进出口规模奖励区级配套资金增加96.14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十五）**金融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支82万元，其中：

1、其他金融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支82万元，主要原因为2021年减少全国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财政贴息资金82万。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91万元, 比上年减支174万元，下降18.03%,其中：

1、自然资源事务791万元, 比上年减支174万元，下降18.03%，主要原因为2021年苍霞特色历史文化街区博物馆布展经费减少132.95万元，简政放权、强区扩权具体工作经费减少20万元。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7030万元，比上年增支3738万元，增长113.55%，其中：

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6872万元，比上年增支3746万元，增长119.83%，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增加上级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2、住房改革支出158万，比上年减支8万元，下降4.82%，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19年住房补贴减少；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86万元，比上年减支322万元，下降24.62%，其中：

1、应急管理事务473万元，比上年减支57万元，下降10.75%，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应急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建设经费减少142.06万元，2021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消防事务458万元，比上年减支170万元，下降27.07%；

3、自然灾害防治45万元，比上年增长4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经费45万元（2020年无此项目）；

4、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10万元，比上年增支5万元，增支100%，主要原因为增加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经费5万元；

5、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支145万元，主要原因为2021年较2020年减少2020年省级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建设补助资金、全区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费用。

**（十九）**债务付息支出1492万元,比上年增支472万元，增长46.27%，其中：

1、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1492万元,比上年增支472万元，增长46.27%，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债券资金3.508亿元，比上年增加1.13亿元，造成付息增加。

**（二十）**债务发行费支出26万元，比上年增支15万元，增长136.36%，其中：

1、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支出26万元，比上年增支15万元，增长136.36%，主要原因为2021年新增债券资金3.508亿元，比上年增加1.13亿元，造成发行费增加。

**二、台江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17853万元，比上年减支16704万元，下降48.34％，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万元，比上年减支6万元，下降21.43%；
2. 城乡社区支出8261万元，比上年减支10914万元，下降56.92%；
3. 其他支出8330万元，比上年减支2704万元，下降24.51%；
4. 债务付息支出390万元，比上年增支373万元，增长2194.12%。
5. 债务发行费支出15万元，比上年增支4万元，增长36.36%。
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835万元，比上年减支3457万元，下降80.55%。

**三、台江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32万元，比上年减支2100万元，下降98.50%。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我区债务限额9244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67463万元，专项债务24984万元）。

截止至2021年12月，我区债务余额83108万元（一般债务58376万元，专项债务24732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核定的限额内，其中：海峡科技电子商务项目2350万元，鳌峰学校教学楼及综合楼建设24510万元,世行贷款中国医疗卫生改革促进结果导向型项目287万元，世行贷款肺结核项目1万元,台江区社会福利中心7867万元，台江区老旧小区整治项目15500万元，台江区学前教育补短板工程1000万元，坊巷小学教学楼及综合楼项目5707万元，南公小学教学楼及综合楼项目6000万元，新建坊巷小学教学楼及综合楼项目5000万元，新建南公小学教学楼及综合楼项目2800万元，福州第十五中学教学楼抗震加固及改造提升1500万元，台江实验小学教学综合楼及附属设施抗震加固及改造提升1220万元，坊巷小学用地内传统风貌建筑修缮819万元，福州市交通路小学东侧校区改造310万元，台三小操场及附属设施等改造207万元，十四中扩建50万元，台江区老旧小区整治项目7980万元。

1.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本年度我区开展预算目标管理的项目共907条，涉及资金93379.23万元。我局对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了梳理，加强审核工作，合理保障预算资金。对项目绩效填报不合理的单位予以扣减或不安排预算资金。我局在批复下达年度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明确部门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引进第三方事务所介入评价的模式，对重大资金项目开展重点评价工作。并在绩效项目自评工作结束后，由我局监督科牵头，各业务科室配合，结合预算部门实际资金情况，抽取部分项目集中开展绩效评价复评工作，并对复评中分数差距较大的单位予以通报，并酌情扣减第二年度预算资金安排。对单位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开展抽查工作，对评价佐证材料不符合逻辑，不适用等问题，提出意见，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改正。